

南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 應用社會學系 101學年度 學程表 (101級入學新生適用)

102/01/29系課程會議通過  
102/05/09系課程會議修訂  
102/09/20系課程會議修訂  
103/11/18系課程會議修訂  
104/01/08系課程會議修訂

本系學生畢業學分應修滿:

社學組:總學分 138 學分= 系共同必修 38 學分+專業必修 5 學分+系專業選修 51 學分(含外系選修 10 學分)+通識必修 34 學分+院通識 10 學分

社工組:總學分 143 學分= 系共同必修 38 學分+社工專業必修 39 學分+系專業選修至少 22 學分(不含外系選修)+通識必修 34 學分+院通識 10 學分

類別	一年級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二年級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三年級		上學期		下學期		四年級		上學期		下學期	
<b>通識必修、選修</b>	通識必修 34 學分(詳見通識中心規定); 院通識 10 學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院通識</b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b>系專業共同必修</b>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
	社會學(一)	3		社會統計(二)	3		社會學理論(一)	3		台灣社會研究	3													
	心理學	3		社會研究法(一)	3		社會學英文	2		社會學理論(二)			3											
	社會學(二)		3	社會學研究法(二)		3																		
	社會統計(一)			社會思想史			3																	
				文化研究			3																	
<b>社學組專業必修</b>	社會工作概論		3							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	2													
<b>社工組專業必修科目</b>	社會工作概論		3	社會心理學		3	社會福利行政	3		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			3											
				社會團體工作		3				社會工作實習(實習2)			2											
				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3		社區工作(或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)	3		社會福利概論(或社會工作倫理)													3	
				社會個案工作	3		社會工作管理(或非營利組織管理)			3	實地工作(實習3)													2
			自我探索與社會工作(實習1)			2	方案設計與評估			3														
<b>系專業選修</b>	課名	學分		課名	學分		課名	學分		課名	學分													
	現代文明的障礙再現與超克	3		地理空間與都市文化	3		諮商理論與實務	3		青少年發展與次文化	3													
	政治社會學	3		性別、階級與族群	3		家庭評估與社會工作	3		偏差行為研究	3													
	組織社會學	3		華人社會與文化	3		學校社會工作	3		青少年問題	3													
	動物社會學	3		西洋社會與文化	3		社會工作理論	3		婚姻與家庭	3													
	消費社會	3		道德與現代社會	3		老人社會工作	3		心理與文化	3													
	健康政治經濟學	3		公共衛生與社會政策	3		健康社會學與社區工作	3		職能生涯發展	3													
	生死社會學	3		全球化與不平等	3		照顧管理	3		多益英文	3													
	同志研究	3		健康與現代社會	3		笑話社會學	3		飲食、文化與社會	3													
	障礙研究與社會福利	3		性別社會學	3		家庭動力	3		教育社會學	3													
	媒體與社會	3		批判社會學	3		道德與現代社會	3																
	社會問題	3		醫療社會學	3																			

選修科目及學分數，依開課當學期課程為主。

1. 本系學生得前往與本校(系)簽約互相承認學分之他校學系修課，最多以9學分為限(含蓋在外系學修10學分內)。但若本系有開設相同課程，須先經本系系主任同意始得前往該系修習。
2. 身心障礙學生可減修系專業選修課程10學分，(社學組畢業學分為128學分/社工組:畢業學分為133學分)
3. 院通識課程為:社會科學院、科技學院、管理學院、人文學院、藝術學院等五院所開通識課程(非通識中心課程)。
4. 社工組專業必修課程，依據考選部社會工作師考試科目設計及制定，於四年內開設45學分相關課程。
5. 依實際情況隔年或輪開課程如下:「社區工作」與「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」輪開、「社會福利概論」與「社會工作倫理」輪開、「社會工作管理」與「非營利組織管理」輪開。
6. 大三上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(一)、大四上應修 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(二)課程，103/11/18 課程會議決議修正:取消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(二)，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(一)，改為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，該課程為社會學組必修課程，社工組可認為選修課程。